



浙江大学2013年(秋)自主招收软件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更新)

作者:来源:招生办 发布时间:2012-12-18 点击次数:19224

浙江大学2013年(秋)自主招收软件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简章

(2013年1月15日更新)

为了满足我国信息化建设和软件产业快速发展的需要,加速培养面向企事业单位的应用型高级软件工程人才,浙江大学2013年(秋)面向全国自主招收攻读**软件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研究方向包括**开发类**:软件开发技术、嵌入式软件、金融信息技术、软件与服务工程、移动互联网与游戏开发技术;**管理类**:软件项目管理、商务智能技术;**艺术设计类**:信息产品设计等。

一、培养目标

适应我国信息化建设和软件产业快速发展及广泛应用的需要,面向产业、行业和市场,培养高层次的实用型、复合型、国际化的软件工程开发、应用和管理人才。

二、招生对象

具有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毕业及以上学历者,包括2013年应届本科毕业生和在职工作人员,所学专业 and 年龄不限。一般应具有学士学位。

三、学习方式、地点

分两种学习方式:脱产学习(一般周一~周五上课)与在职学习(双休日上课)。

学习方式	研究方向	地点
脱产	软件开发技术、嵌入式软件、金融信息技术、软件与服务工程、移动互联网与游戏开发技术、商务智能技术、信息产品设计	宁波校区
宁波在职	软件项目管理	宁波校区
杭州在职	软件项目管理	杭州校区

最终开设的研究方向、学习方式将根据招生人数确定。

四、培养方式

学习年限:2~4年。第一学年以课程教学、专业实践和项目实训为主。第二学年开始脱产研究生到浙江大学软件工程研究生实习基地、导师所在研究所室或各相关企事业单位实习并在实习过程中完成硕士学位论文,实习基地主要分布在杭州、宁波、上海、北京、深圳、无锡等中心城市;在职研究生一般回原工作单位实习并在实习过程中完成硕士论文。

五、学位授予

研究生在规定年限之内,学完规定的课程,成绩合格,修满学分,并完成硕士学位论文,通过论文答辩,经浙江大学学位委员会审核通过后,授予浙江大学工程硕士专业学位、颁发学位证书。

六、入学时间

2013年秋季学期(具体开学日期另行通知)。

七、入学考试

- 1、浙江大学自行组织命题、考试,择优录取,自定招生人数。
- 2、考试科目见下表;各科考试大纲见学院网站<http://www.cst.zju.edu.cn/index.php?c=index&a=tlist&catid=19>

类别	研究方向	入学考试科目	分值
开发类	软件开发技术	笔试一:英语 笔试二:专业基础(数学50%+数据结构50%) 面试:专业综合及英语口语	每门科目各100分,总分300分
	嵌入式软件		
	金融信息技术		
	软件与服务工程		
	移动互联网与游戏开发技术		
管理类	软件项目管理	笔试一:英语 笔试二:专业基础(逻辑50%+数据库50%) 面试:专业综合及英语口语	每门科目各100分,总分300分
	商务智能技术		
		笔试一:英语	

艺术设计类	信息产品设计	笔试一：英语 笔试二：专业基础（逻辑50%+数据库20%+工业设计30%） 面试：专业综合及英语口语
-------	--------	--

3、参加201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统考，相关专业分数达到国家分数线的考生，经浙江大学研究生院认定后可免笔试（具体规定和流程请查看学院网上的单证考研调剂通知），但一律要求参加面试。

4、考试时间：2013年5月11日、12日两天。

5、考试地点：浙江大学软件学院宁波校区、杭州玉泉校区。

八、学习费用

全程4万元/人。按年度分两次缴纳，也可一次性缴清。学校统一安排住宿，住宿费用按照国家统一规定为每学年1200元。

九、报名方法

1、报名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

2、先登录互联网进行网上报名。网上报名地址：<http://221.12.59.221/soft-enrol/frontsingle/tologin>，网上报名时间为2013年1月15日~4月26日(更新)。务请阅读相关规则，按照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并上传照片，照片的具体格式要求见附件(附件：考生电子照片标准)。

3、已完成网上报名手续的考生，请随时关注网报系统中的审核结果，审核通过的考生请自行下载《2013年（秋）攻读浙江大学软件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报考资格审查表》一式二份，在考生单位意见栏加盖单位公章；无单位的考生加盖档案所在人才交流中心公章；2013年应届本科毕业生加盖学校教务部门或院系公章。考生须在2013年5月3日~4日到浙江大学杭州玉泉校区或5月5日~7日到浙江大学软件学院宁波校区缴纳报名费、验证、确认报名信息，并领取准考证（最终安排请关注学院网上关于现场确认的通知）。注意：所有考生都须网上报名后方可办理现场确认手续。

4、现场确认时，考生须提交下列材料，由工作人员核验：

①报名系统中下载并加盖公章的《2013年（秋）攻读浙江大学软件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报考资格审查表》一式二份。

②第二代居民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③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2013年应届生在报到时提供）

④报名及考务费240元

⑤参加过2013年全国研究生统考的考生如果申请免笔试，需提供考研准考证和考研成绩单。

十、录取办法

录取工作由学校自行组织和确定，录取分数线及录取人数由学校根据实际情况自主决定。学校根据考生入学考试成绩（含面试），择优录取。录取具有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毕业学历但未获得学士学位的人数，不超过当年录取名额的8%。

十一、就业派遣

对所有通过本次招生考试入学的考生一律不发协议书和报到证，也不转档案和户口。

十二、咨询中心

1、浙江大学软件学院宁波校区招生办公室：

招生热线：0574-27830666、27830767、27830999 联系人：李老师、毛老师、邹老师

网址：www.cst.zju.edu.cn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江南路1689号教学楼E210室 邮编：315103

2、浙江大学软件学院玉泉校区招生办公室：

招生热线：0571-87953207、87952393 联系人：吴老师、王老师

地址：杭州浙大路38号浙江大学曹光彪高科技大楼主楼215室 邮编：310027

特别提示：

1、考生应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行，诚信负责。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考生，不予录取，责任由考生自负。必要时，我校将委托有关权威部门对考生的学历、学位证书进行认证。如考生持境外学历、学位报考，须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资格审查时须提交认证报告。

2、2013年（秋）接收参加2013年全国硕士研究生统考考生的调剂，具体的调剂条件、调剂申请时间和复试时间将另行通知。请关注软件学院网站招生栏发布的有关通知。

浙江大学研究生院
浙江大学软件学院
2012年12月

关闭

版权所有 浙江大学软件学院 Copyright 2012 www.cst.zju.edu.cn All Rights Reserved 浙ICP备05074421号

